

中央銀行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

(102年6月27日發布)

一、本日本行理事會一致決議：

本行重貼現率、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分別維持年息1.875%、2.25%及4.125%不變。

二、本行利率政策主要考量因素如次：

(一) 近期國際景氣復甦速度不一，美、日經濟穩定擴張，歐洲經濟仍弱，中國大陸及亞洲新興經濟體成長不如預期，全球通膨溫和。此外，美國量化寬鬆政策準備退場、中國大陸銀行流動性問題，加上國際短期資金大量移動等因素，導致全球金融市場動盪，均影響全球經濟前景。

(二) 國內方面，因外需疲弱，影響出口成長，加上民間消費保守，本年第1季經濟成長率僅1.67%；預期下半年隨國際景氣改善，國內經濟可望逐季回溫，主計總處5月預測本年經濟成長率為2.40%。勞動市場方面，就業人數續增，失業率續降。

(三) 1至5月消費者物價(CPI)年增率為1.45%。由於國際原物料價格平穩，國內民間消費需求不強，益以上年比較基期較高，主計總處5月預測下半年CPI年增率為1.14%；全

年為1.23%，漲幅溫和。

(四) 本行持續調節資金，使銀行超額準備維持適中水準，1至5月平均為342億元；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大致持穩於0.386%。同期間銀行放款與投資及M2平均年增率分別為5.64%及3.67%，足以支應經濟活動所需資金。

綜合考量上述因素，鑑於全球景氣仍具不確定性，且國內經濟復甦溫和，通膨壓力減輕，本行理事會認為，維持現行政策利率，有助物價與總體經濟穩定。本行將持續密切注意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，適時採行妥適的貨幣政策。

三、在本行持續執行不動產授信針對性審慎措施之下，目前特定地區房貸成數平均為5.7成，房貸利率平均升至2.1%以上。至於本行執行前次理事會決議，督促銀行加強控管特定地區以外，房價漲幅較大地區之不動產授信風險乙節，經查目前大多數銀行已訂定房貸自律規範，提高貸款利率、降低貸款成數及取消寬限期；未來本行將繼續關注銀行房貸風險控管情形。

四、新台幣匯率原則上由外匯市場供需決定，惟若因不規則因素(如短期資金大

量進出)及季節因素，導致匯率過度波動與失序變化，而有不利於經濟與金融

穩定之虞時，依中央銀行法規定*，本行本於職責，必將維持外匯市場秩序。

* 中央銀行法第34條規定，本行得視對外收支情況，調節外匯供需，以維持有秩序之外匯市場。